

# 福克F.70 / F.100

## Fokker F.70/F.100

分別於1988年及1992年推出的福克F.100和福克F.70，是荷蘭福克公司在1996年破產前推出的兩款噴射客機產品。由於歐洲地區並沒有美國航空公司機師工會的**限制條款**，飛機的載客量不必限制於50座以下或120座以上，使這兩款福克的噴射客機在西歐地區錄得不俗的銷量。然而，福克公司因本身經營不善，終在1996年破產。該兩款機型未能在限制條款開始放寬後的美國大展拳腳，終在1997年初停產。最高載客122名的福克100和79名的福克70，總生產數分別為283架和47架。

▲荷蘭航空都市躍運 (KLM Cityhopper) —— 經營荷蘭皇家航空支線業務的子公司，在1980年代開始引進國產的福克F.100及後來小型的F.70作為機隊，以經營歐洲的短途、支線客運服務。由於福克本身在1996年破產，機隊只能由第三方供應商繼續維護。2012年10月，荷蘭航空都市躍運將機齡較大的F.100全部由新購入的巴西E190機隊所取代。▲

位於荷蘭的福克公司是歐洲其中一間歷史最為悠久的飛機公司，其最著名的產品為福克F.27友誼式渦輪槳飛機及福克F.28夥伴式噴射客機。1983年，該公司公佈了渦輪槳飛

機福克F.50及其第一款百人座噴射客機福克F.100的開發計劃，兩者分別是以該公司過往非常成功的產品——福克F.27和福克F.28的機身為基礎。

福克F.100有著比福克F.28更長的機身，但仍然維持著固有經濟艙3+2的客位佈局。另外，設計團隊為福克F.100重新設計後略翼，而駕駛艙亦以多功能顯示屏玻璃座艙取代了傳統的指針式儀表。福克F.100的兩台發動機置於機身後段，與福克F.28相同，均採用英國勞斯萊斯發動機公司的產品——推力1萬5,000磅的泰伊(Tay) Mk. 650-15渦輪扇發動機。

福克F.100的開發相當順利，兩架原型機分別在1986年11月及1987年2月成功試飛。這款荷蘭製100座噴射客機的首個客戶是在1988年2月接收第一架飛機的瑞士航空，而美航、巴西TAM航空、全美航空等亦是福克F.100的主要客戶，至1997年停產時，共有283架福克100出廠。

1992年，福克公司再以100席的福克F.100為基礎，開發出機身較短、更新了航電系統的70席噴射客機福克F.70，以切合一直沿用福克F.28客機的客戶汰換舊機的需要——福克F.28是設計於1967年，已開始步入退休期的85席噴射客機。

福克F.70的原型機在

